附件：

第九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

大中小企业融通专业赛（中国中车专场）

组织方案

一、赛事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二）承办单位**

国家高速列车青岛技术创新中心、青岛轨道交通产业示范区管委会

**（三）协办单位**

中车各一级子公司、中车（青岛）科技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办、承办单位共同组成组委会负责赛事组织工作，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国家高速列车青岛技术创新中心。

二、参赛项目专业方向

中国中车专场赛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力争在轨道交通装备产业的创新链上取得新突破。中国中车专场赛将聚焦轨道交通技术方向，关注轨道交通技术在实际应用中的落地融合。参赛项目专业方向与中国中车产业创新发展相结合，重点开展轨道交通材料科技、轨道交通能源与动力、轨道交通装备智能化三个方向的应用。鼓励开展跨行业、跨领域、跨学科的跨界应用技术创新。

**(一)  轨道交通材料科技**

征集电子信息材料、新能源材料、纳米材料、先进复合材料、生态环境材料、智能材料、高性能结构材料、新型功能材料、化工新材料、先进陶瓷材料在轨道交通装备中创新应用项目。

**(二) 轨道交通能源与动力**

以现代轨道交通装备绿色、低碳、高效和可持续发展为目标，征集新型能源及现有能源在轨道交通装备中创新应用项目，以及轨道交通系统能源回收与再利用关键应用技术创新项目。

**(三) 轨道交通装备智能化**

瞄准新一代电子和信息及控制技术领域前沿，以构建智能化轨道交通装备体系为目标，征集无线传感网、无线自组网、自主物联网、新一代宽带移动通信技术、新一代网络控制系统、信息安全、防护技术、人工智能等在轨道交通装备中创新应用项目。

**三、参赛条件**

（一）参赛企业应以与中国中车开展市场化合作为目标，开放心态、合作共赢、协同创新、共建生态。参赛企业应从事具有创新性和高成长潜力的高新技术产品的研发、制造和服务，要具有与中国中车开展对接合作的意愿。

（二）企业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且为非上市企业。

（三）参赛项目符合本专场赛的专业方向，相关产品、技术及专利与其他单位或个人无知识产权纠纷。

（四）参加第九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地方赛、全国决赛的企业可以报名参赛。

（五）参赛企业2019年营业收入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注册成立时间在2010年1月1日（含）以后。中国中车专场分为初创企业组和成长企业组进行比赛。工商注册时间在2019年1月1日（含）之后的企业方可参加初创企业组比赛，工商注册时间在2018年12月31日（含）之前的企业只能参加成长企业组比赛。

（六）入围全国赛的成长组企业，必须获得2020年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入库登记编号（登记网址：www.innofund.gov.cn）；对初创组企业不作此项要求。

（七）前八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或全国行业总决赛获得一二三名或一二三等奖的企业不参加本专场赛。

**四、比赛安排**

（一）参赛报名

符合参赛条件的企业登录“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官网（www.cxcyds.com）统一注册报名。报名截止时间：2020年8月9日。

（二）资格确认

参赛项目确认。按照方案确定的参赛范围和条件，对报名参赛企业进行确认，符合参赛范围和条件的企业获得参赛资格。2020年8月12日前完成。

（三）初赛

经审查确认的参赛企业进入初赛。初赛采取网上资料评审，2020年8月15日前完成。

初赛评委组由国家高速列车青岛技术创新中心牵头组建，专家包括主、承办单位及相关企业专家、行业技术专家、投资机构专家。

（四）复赛

复赛计划于2020年8月23日～25日以线上资料评审+线上答辩形式进行，按初创企业组和成长企业组分别进行。复赛评委组由国家高速列车青岛技术创新中心牵头组建，专家包括主、承办单位及相关企业专家、行业技术专家、投资机构专家。

评委赛前审阅参赛企业资料及参赛项目资料，各参赛企业根据抽签顺序进行10分钟的线上答辩环节（3分钟自述，7分钟答辩），线上答辩完毕，评委独立打分，并在下一家企业比赛结束后，线上当场亮分，依次类推。

复赛环节，如因参赛企业自身技术原因导致中断路演答辩的，评委将根据参赛企业提交的资料进行评审打分，不再做重赛安排。

（五）决赛

决赛及颁奖仪式计划于2020年9月8日～10日在线上进行。

决赛按初创企业组和成长企业组分别进行，评委组由中国中车牵头组建，专家包括但可不限于：主、承办单位及相关企业专家、行业技术专家、投资机构专家。

评审标准主要包括：技术和产品、商业模式及实施方案、行业及市场、团队、财务分析等方面，并特别注重参赛企业与中国中车的创新协同性。

决赛采取线上视频路演的方式公开进行，以“线上答辩、线上当场亮分”的方式（路演10分钟，答辩5分钟），评委独立打分，线上当场亮分，并在下一家企业比赛结束后公布参赛企业决赛得分，依次类推。

决赛环节，如因参赛企业自身技术原因导致中断路演答辩的，评委将根据参赛企业提交的资料进行评审打分，不再做重赛安排。

**五、奖项和奖金设置**

对60家左右晋级复赛的企业颁发荣誉证书。

对12家晋级决赛的企业进行评审，评选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及优秀企业，给予奖金支持和颁发荣誉证书。

初创企业组：一等奖1名，奖金10万。

 二等奖1名，奖金6万。

 三等奖1名，奖金2万。

成长企业组：一等奖1名，奖金10万。

 二等奖1名，奖金6万。

 三等奖1名，奖金2万。

优秀企业奖6名，初创企业组3名，成长企业组3名，每家企业奖金1万元。

**六、融通合作内容和方式**

中国中车专场赛通过公开竞争比选发现参赛企业价值，主办企业依托自身资本、平台、市场等创新创业资源，遵循市场机制，平等地与参赛企业进行融通合作。包括与中国中车及相关一级子公司、国家高速列车青岛技术创新中心以及有关轨道交通装备领域企业展开线上对接合作；同时组织参赛项目与青岛示范区进行线上招商落户对接合作。

（一）市场对接

晋级复赛企业有机会面向中国中车及中车一级子公司、国家高速列车技术创新中心、青岛地区内的轨道交通装备领域企业等业务负责人，进行线上的关于技术、产品和服务应用推广方面的对接。

（二）投融资资源

晋级决赛企业可优先纳入中车（青岛）科技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尽调范围，尽调合格的可获创业投资。

（三）营销资源

晋级决赛企业可依托中国中车集团、国家高速列车技术创新中心的平台优势，为企业搭建专业化、市场化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服务平台。

（四）创新生态

晋级决赛企业可优先纳入中国中车、国家高速列车青岛技术创新中心、中车各一级子公司的技术创新合作伙伴生态圈，协同推动轨道交通技术创新，促进技术扩散与成果转移转化及产业升级。

（五）创业生态

晋级复赛企业具有优先入驻青岛轨道交通产业示范区的创业机会，充分享受相关创业政策。

（六）创业企业展览展示

本专场赛可为参赛企业提供更多自我展示机会，青岛轨道交通产业示范区为参赛获奖企业在国家高速列车技术创新中心科技馆中免费提供展位。

**七、相关政策和服务**

（一）对符合有关条件并落户青岛轨道交通产业示范区的晋级复赛企业，青岛示范区将重点安排洽谈对接，为项目提供相关政策支持。

（二）专场赛组委会将邀请有关大企业和创投机构参与复赛、决赛相关线上评审活动，为参赛企业创造对接机会。